

# 全力守护一城烟火

## ——市公安局纵深推进“夏季行动”掠影

□本报记者 王晓楠 王倩

“夏季行动”开展以来,市公安局闻令而动、尽锐出战,以“豫筑平安”专项行动为载体,以“一打一防一稳定”为牵动,以“两统一会战、一前一清零”为重点,整体联动、同步发力,“打防管控建”五条战线一体推进,纵深推进“夏季行动”,给群众带来了实实在在的安全感。

### 以打开路 破案攻坚 打出公安声威

行动中,市公安局坚持什么犯罪突出就重点打击什么犯罪的原则,坚持以打开路,出重拳、“零容忍”,确保打击整治取得实效。“夏季行动”开展以来,全市公安机关充分运用科技手段,全力攻坚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案件,7月,抓获电信网络诈骗嫌疑人315人,破案133起。市公安局高新分局侦破“5·10”特大电信诈骗案件,抓获涉诈人员22人并全部完成批捕。截至7月30日,该案共冻结账户103个,冻结资金514.8万元。

7月10日凌晨,安阳县一饭店负责人报警称,店内5000余元现金被盗。接警后,民警立即赶赴现场。经研判,民警初步确定,该案嫌疑人是在辖区内多次作案的盗窃团伙。由于嫌疑人居

无定所,流窜作案,办案民警连续走访一周、调取近百处监控,追踪嫌疑人的身影。7月22日凌晨,安阳县公安局瓦店派出所民警赶往郑州实施抓捕,经过3个小时的蹲守,将涉案的4名犯罪嫌疑人全部抓获。

在“夏季行动”中,市公安局把关乎群众切身利益的民生小案作为保障民生、提升群众满意度的重要工作来抓,对群众深恶痛绝的传统盗抢骗案件开展专项打击,共抓获嫌疑人473人,破案313起。

### 防控有力 严格管理 警情持续下降

市公安局通过构建“情指勤舆+精准处置+智慧巡防”工作体系,快破侵财案件、快抓网上逃犯,定期对巡防质效开展考核通报。“夏季行动”开展以来,市公安局持续开展在逃人员关系网立体摸排,布设天罗地网,全力缉捕攻坚,截至目前,共抓获网上逃犯317人,其中10年以上网上逃犯两人、命案积案逃犯1人。

7月30日,安阳出现强降雨天气,零时许,正在应急值守的市公安局北关分局刑警大队副大队长袁世杰得到线索,一名疑似在逃人员藏匿在辖区某网吧内。袁世杰立即开展侦查布控,确认

犯罪嫌疑人相关信息,了解周围环境,果断出击,将犯罪嫌疑人韩某一举抓获。

市公安局深入贯彻落实公安部、省公安厅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决策部署,统筹资源力量,聚焦重点乱点,全力开展集中统一行动,将警力、警车最大限度摆在街面,保持警灯闪烁,坚持严打、严防、严管、严控,最大限度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在7月、8月公安部和省公安厅开展的4次集中统一行动中,我市共出动民警、辅警5.4万人次,发动组织群防群治力量9.3万人次,设置综合查缉、巡查管控、交通整治等卡点500余处,排查整改各类安全隐患4000余处,查处酒驾、醉驾300余起。

### 多措并举 创新方法 营造浓厚氛围

行动中,市公安局坚持网络媒体与平面媒体相结合,新兴方式与传统手段相统一,围绕社会治安管控、打击违法犯罪、公共安全治理、服务人民群众等工作开展矩阵式宣传,组织开展防范宣传“进网入群”活动,及时反映公安机关的打

击整治战果,积极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自8月11日20时起,市公安局全面启动为期三天的全市公安机关第二次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强化警媒协作,协调各级媒体记者深入行动一线,随警作战,直击现场,多角度、多方位、多渠道展现行动战果,同步依托公安新媒体制作发布短视频、海报等140余条,讲好警察故事,发好公安声音,并积极向上级媒体报送突出战果和先进事迹,激发全警战斗力。

为推动“夏季行动”深入开展,市公安局结合“五防”宣传进社区活动,开展形式多样的安全防范宣传活动,民警携手构筑平安社区安全网。连日来,市公安局北关分局民警深入辖区娱乐场所开展禁毒宣传活动,呼吁大家珍爱生命,远离毒品。滑县公安局留固派出所民警在辖区开展防溺水宣传,增强群众涉水安全意识。

截至目前,市公安局共组建平安微信群1837个,发送法治宣传信息1.4万余条,发放宣传资料11.4万余份,播放宣传视频6.2万余条,受教育群众87万余人。



## 林州市人民检察院 检察长送法进校园 护航青春助成长

本报讯(记者 侯沛丽)9月4日上午,林州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焦琰带领未成年检察部主任、检察官到阜民中学开展以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为主题的法治进校园活动,增强未成年人守法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

焦琰在军训现场为该校师生讲述了防校园欺凌、防网络诈骗等安全知识,告诫同学们要遵纪守法,多关注法律新闻,培养积极健康的兴趣爱好,自觉抵制不良诱惑,远离违法犯罪。焦琰与林州市教体局局长、阜民中学校长等教职工座谈,深入了解学校在校园欺凌、网络诈骗、

溺水防护、预防性侵害等方面构建的校园安全防范机制,并建议学校履行好职责,依法依规保障学生合法权益,营造和谐平安的校园环境,与检察机关共同做好关爱保护未成年人工作。

该院第五检察部检察官李芳旗为该校八年级、九年级女生讲述预防性侵害主题法治课。课程中播放了全国检察机关“法治进校园”精品网课《假如时间可以重来》,并从什么是性侵害、性侵害的表现形式、如何预防性侵害、遭遇性侵害后应该如何保护自己4个方面引导学生提高自我保护和安全防范意识。

## 文峰区人民法院 利剑再出鞘 执行不停歇

本报讯(记者 王璐)为进一步兑现当事人的胜诉权益,日前,文峰区人民法院再次组织开展了集中执行行动。

集中行动前,该院执行局对符合集中执行条件的案件进行了认真排查、梳理,制订了执行工作方案。在排查中,两起今年8月立案的小标的案件第一时间进入了执行干警的视线。据了解,申请人胡某与被执行人李某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标的额虽然仅有3000元,但是法院下达执行通知书后,被执行人拒不履行,也拒不到法院。执行干警根据申请人提供的线索部署计划,提前到被执行人住址附近调查情况,终于在行动中成功找到被

执行人。经过一番释法明理,被执行人现场履行了生效法律文书义务,案件得以执结。申请人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司某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标的额为8000元。执行干警经过前期排查、走访,精准摸清了被执行人的住址,行动中成功将其堵截在家中。执行干警现场普法,讲解成为老赖带来的不良影响,被执行人权衡利弊后当场履行,案件顺利执行完毕。

近年,该院常态化开展集中执行行动,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使群众的合法权益能够及时兑现,努力让公平正义以群众看得见、摸得着的方式实现。

## 滑县人民法院 依法提请民事抗诉 保护群众合法权益

本报讯(记者 侯沛丽)9月4日上午,一起检察机关提请抗诉案件的当事人将一面锦旗送给了滑县人民法院负责人,感谢检察官切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2022年,申请人赵某来到滑县人民法院,申请监督李某甲、崔某某与李某乙共有纠纷案的生效判决,称其于2020年申请对李某甲名下的房产进行查封,法院作出查封裁定,其于2021年2月向法院申请了强制执行。案件执行过程中,李某甲、崔某某起诉至法院,请求确认李某甲、崔某某与李某乙对涉案房产分别享有1/3的财产份额,法院作出判决予以确认。该生效判决严重影响了其对涉案

房屋的强制执行,损害了其合法权益。

经全面审查核实相关证据,承办检察官认定,案外人崔某某、李某甲应当依法履行法律规定的异议之诉而非确权之诉。滑县人民法院向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请抗诉,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发回重审。在滑县人民法院重新审理过程中,李某甲、崔某某提出撤诉申请,滑县人民法院裁定准予撤诉。

滑县人民法院第四检察部在具体办案过程中依法履行监督职责,及时发现并纠正了生效判决的错误,及时发现问题,以提请抗诉促成案件再审,实现精准监督,有力保护了群众的合法权益。

## 龙安区人民法院 诉前调解持续发力 系列案件高效化解

本报讯(记者 王璐)9月5日,记者从龙安区人民法院获悉,日前,该院收到上海某律所邮寄的16起侵害著作权信息网络传播权系列案件,经过该院调解,诉前化解纠纷15起,侵权人停止侵权,并赔偿原告适当经济损失。

案件是这样形成的。原告将其摄影作品进行著作权作品登记,被告未经原告同意擅自将网络上使用其摄影作品,其侵权行为侵犯了著作权人的信息网络传播权,原告诉请被告停止侵权,并赔偿原告经济损失及维权合理开支。该院调解员接到该系列案件,向原告了解情况后分别与16个被告进行联系,被告均系辖区从事百货

零售的个体户,由于对法律知识的欠缺,未经许可可在其网店使用原告摄影作品进行产品宣传。调解员向被告讲解了著作权的概念、侵权构成、知识产权维权背景等法律知识,告知其确有侵权行为,同时通过向原告阐明辖区经济状况、个体户的盈利情况,协调双方就赔偿金额达成一致,成功化解了15起案件。

法官在此提醒,部分群众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淡薄,对消费、使用、售卖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的现象不以为意。因此,应依法加大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力度,增强企业自主创新的信心和决心,保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 市公安局北关分局 警银联动 拦截24.5万元涉诈资金

本报讯(记者 侯沛丽)近日,市公安局北关分局刑侦大队依托“网点协作、警银联动”机制,精准预警、全力攻坚,成功摧毁一个电信网络诈骗犯罪“跑分”洗钱团伙,抓获涉嫌通过帮助境外犯罪团伙取现转移电信诈骗资金的犯罪嫌疑人祝某某、吕某某、孔某某,成功拦截24.5万元被骗资金。

8月31日11时许,市公安局北关分局刑侦大队接到辖区某银行提供的线索——疑似有人在该行取现洗转涉诈资金。民警迅速出警,只见3名操外地口音的青年神色慌张,对民警提问的款项来源和取款用途答非所问,闪烁其词。经

盘查,3人系一电信诈骗组织“车手”团伙。

经进一步调查发现,8月29日,犯罪嫌疑人祝某某、吕某某、孔某某分别从黑龙江省讷河市、山东省平原县和曲阜市乘车来到安阳。8月31日,接到电诈分子要求他们提取24.5万元赃款的任务,3人欣喜若狂,原以为能够轻松获利2万余元,没想到在银行被当场抓获。民警现场扣押作案手机3部,银行卡6张。

## 图说新闻

9月4日,市公安局文峰分局南关派出所民警走进安阳市第九中学,开展法律宣讲活动。此次宣讲活动进一步增强了学生的法治观念和守法意识,教育引导学生在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守牢道德底线,懂得敬畏规则、敬畏法律,收到了良好的教育效果。(本报记者 王晓楠 摄)



## 市公安局文峰分局光华路派出所 开展校外午托机构安全大检查

本报讯(记者 王晓楠)为切实加强辖区学生校外午托机构的安全防范工作,及时排查整改安全隐患,营造学生舒心、家长放心的安全环境,9月5日,市公安局文峰分局光华路派出所对辖区校外午托机构开展了安全大检查。

民警实地检查了辖区校外午托机

构,详细了解了场所负责人情况、联系方式、从业人员、学生人数以及提供餐饮午休服务等基本情况,重点检查了场所安全、证照是否齐全、消防通道是否畅通、消防设备是否完善、有无监控设备等方面情况;同时,还对学生托管机构的卫生清洁消毒设施是否干净整洁、

工作人员有无健康证、就餐食材是否安全等进行了详细检查。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民警现场提出整改意见,责令托管机构负责人立即整改,并对其进行安全防范教育,叮嘱其要切实保障好学生的人身安全。

此次检查进一步增强了辖区校外

午托机构的安全防范和管理意识,促使他们规范了经营行为,有效排除了存在的风险隐患,保障学生健康成长。下一步,该派出所将持续关注和监督学生校外托管机构,确保整改措施有效执行并不断完善,全力为孩子撑起安全“防护伞”。

## 涇法故事

很多人一辈子可能只来一次法院。对于他们来说,我们怎么样,法院就会怎么样;法院怎么样,公平正义就会怎么样。——孙莉莉

孙莉莉:

## 用爱传递法律温度

□本报记者 王璐

“那是普通却不平凡的一天,夏日的阳光透过玻璃洒在少年审判庭的圆桌审判席上,我静静地坐在桌前等待着。”9月5日,文峰区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孙莉莉向记者讲述了那场特殊的见面会。

那天是孙莉莉和心理咨询师王荷莲第一次见到小豪。这个16岁的男孩神情漠然、眉头紧锁,同龄人具有的活力与朝气在他身上丝毫未见。他大多数时间是沉默的,偶尔情绪激动,倾诉时很用力,仿佛想把自己遭受的委屈一股脑儿吐露出来。原来,小豪10岁时,父母在一次激烈争吵后离婚,小豪被判给了母亲。父母都很快再婚,他越来越感觉和父母的新家庭格格不入,于是搬去跟姥姥姥爷生活在一起。姥姥姥爷的关心虽然让小豪感到温暖,但却取代不了父母的关爱。之后,伴随着青春期的到来,小豪一方面渴望父母的关注,一方面又从内心深处抗拒父母,不时用一些过激行为来彰显自己的存在。

“小豪很容易跟他的爸爸起冲突,因为不喜欢父亲简单粗暴的教育方式,所以会故意唱反调。”孙莉莉回忆道,一次,在与父亲发生激烈冲突后,小豪无

法忍受父亲对自己的态度,鼓起勇气来到文峰区人民法院,向法院申请人身安全保护令,试图用法律武器反抗父亲,捍卫自己的人身安全和尊严。

接手案件后,考虑到家庭环境对孩子身心健康的影响,孙莉莉再三思索,认为不能简单处理,决定用温情和关爱缓和父子之间的关系,把不和的“坚冰”打碎。她联系驻院心理咨询师王荷莲制订了个性化方案,对小豪进行心理安抚和疏导。通过真诚的交流,小豪的情绪逐渐稳定,话也越来越多……之后,孙莉莉和王荷莲又根据实际情况对小豪持续开展了多次心理疏导。付出终有回报,当孙莉莉再次把小豪邀请到心理咨询中心,通过面对面会谈、认知引领和心理疏导后,小豪的眉头逐渐舒展开来,开始回忆并讲述父亲默默为他付出的事情。

随后,孙莉莉、王荷莲、小豪及其父亲坐在一起,共同探索解决问题之道。通过交流,小豪的父亲逐渐意识到,自己在教育孩子的过程中过于严厉、温情不足,导致父子间缺乏有效沟通,小豪也体会到了父亲严厉行为背后饱含的关心和爱。孙莉莉趁热打铁,晓之以理,在调解过程中为父子普法。最终,父子俩化干戈为玉帛,达成“父子协



孙莉莉在审阅案卷(申田雨 摄)

议”,父亲反思自身,承诺用适当的方式关心和教育儿子,小豪则选择相信和理解父亲。调解结束后,孙莉莉向小豪的父母发放《家庭教育令》,责令他们认真履行为人父母的责任与义务,更加关心和关注、尊重未成年人,纠正自身在家庭教育上存在的偏差。“临走时,小豪突然给了我一个拥抱。感动之余,我很骄傲,感受到自己的工作如此有价值!”孙莉莉说,那一刻,小豪也拥抱了法律。